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彩虹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IRICO GROUP NEW ENERGY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438)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及
建議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

I.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彩虹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因工作變動原因，吳曉光女士(「吳女士」)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同時不再擔任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吳女士的辭任自本公司將於2022年4月28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改選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任起生效。

吳女士已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並無有關其辭任的任何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吳女士在任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貢獻致以誠摯謝意。

II. 建議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2022年4月12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決議提呈有關建議選舉蘇坤先生(「蘇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供股東於2022年4月28日將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審議及批准。

蘇先生的簡歷詳情載列如下：

蘇坤先生，38歲，畢業於西安交通大學，管理學博士，中國註冊會計師(CPA)，中共黨員。蘇先生現任西北工業大學管理學院會計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導師，陝西旅遊文化產業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在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掛牌，股票代碼：870432.OC)獨立董事。蘇先生曾榮獲陝西高校青年傑出人才，陝西省教學成果一等獎、陝西高校人文社科優秀成果一等獎等。近年來主持國家自然科學基金3項、教育部人文社科基金等省部級基金7項，獨著專著2部，主編教材2部，發表SSCI國際期刊論文20餘篇，國家自然基金委重要期刊10餘篇，CSSCI論文20餘篇。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蘇先生確認：(i)其於過去三年內概無在證券於香港及／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未持有其他主要的委任及專業資格；(ii)其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擔任其他職位；(iii)其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或證券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香港法例第571章)所界定的任何權益；及(iv)其與本公司其他現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本公司將提呈決議案以選舉蘇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將自臨時股東大會上獲委任生效當日起，至第五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建議薪酬為每年人民幣100,000元。

除本公告所述者外，概無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的其他資訊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披露，亦無任何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承董事會命
彩虹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仝小飛
董事長

中國·陝西省
2022年4月12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仝小飛先生及蔣磊先生擔任執行董事，由倪華東先生及黃衛宏先生擔任非執行董事，及吳曉光女士、李勇先生及郝梅平女士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